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投资建设汽车动力锂离子电池壳项目，最终目标是为周边省市国内外相关电池生产厂进行配套，该项目处于起步阶段，项目建设进度等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实际经营业绩受多方面因素影响，不构成公司任何承诺性质的盈利预测；
- 2、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实施内容和实施过程中尚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3、本次投资项目预计对公司2020年的业绩影响较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战略合作协议的基本情况

1、签订协议基本情况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斯莱克”）于2020年12月7日与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常州西太湖管委会”）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拟在西太湖科技产业园投资建设汽车动力锂离子电池壳项目，项目总投资2.8亿元，占地面积约50亩。常州西太湖管委会同意依据政策标准向斯莱克提供约50亩土地以及项目过渡期生产所需要的标准租赁厂房。

2、签订协议的决策程序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本次签约对象常州西太湖管委会具备履约能力，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乙方：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乙方拟在西太湖科技产业园投资建设汽车动力锂离子电池壳项目，项目总投资2.8亿元，占地面积约50亩。该项目为周边省市国内外相关电池生产厂进行配套，规划总产能每年可达数十亿支。

2、乙方将利用自身研发优势与汽车动力锂电池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设立电池精密结构件研究院，开展电池精密结构件的研发、改进以及标准的建立等相关工作。

3、为加快项目达产，甲方同意依据政策标准协助乙方提供约50亩土地以及项目过渡期生产所需要的标准租赁厂房。

4、甲乙双方，将加强沟通协商，争取尽早落实双方合作。协议中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必要时根据具体情况签订补充协议以推进本协议的落实。

5、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其中乙方如有需要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本协议待乙方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生效。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自身研发优势在易拉罐高速生产设备的基础上进行研究，已成功开发出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产品的高速生产设备，而西太湖产业园是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的重点平台。公司与常州西太湖管委会的此次合作将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加强双方智能制造产业领域的全面合作，在大力推进西太湖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的同时推动中国动力锂电池产业发展。本次合作正式落地后预计将会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业务布局、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项目使用土地的不动产登记证书尚需经过法定程序审批通过后取得，且项目土地取得进度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该项目占地面积为预估数）。此外，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业绩影响较小，也不构成公司任何承诺性质的盈利预测，本次投资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营后，实际经营业绩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能否顺利推向市场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